

## 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7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1年8月27日上午10:30在北京谱尼测试大厦207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俊霞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〈2021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〈2021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不存在违规存放、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因此，同意《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相关内容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8 月 27 日